

暑 修 公 告

101年(100學年度)暑期開班授課，開課科目表公布於后，並自6月6日至6月7日止(星期三、星期四)為期兩天，上午8:30~11:30、下午1:30~4:30，辦理報名選課及繳費作業，請參加同學務必在規定時間內速至教務處辦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學生可依實際狀況申請參加暑修。
- 二、科目因故擋修(上學期成績未達40分以擋修下學期課程)則該科下學期部分不能參加暑修。
- 三、上課時段：如公告課表所列時間，每週上課進度緊促，中途不可無故缺課或退修，否則以零分計算。
- 四、參加科目以15學分為限(僑生以20學分為限)，但不可衝堂修習。
- 五、依學則規定：按開課科目學分繳費。每學分費新台幣2,000元整。(有開上、下學期之科目，可分別核計)並依修課學分數登入成績。報名選課後，非特殊原因核准，學分費概不退費。
- 六、選課報名表經審核繳費後，表單務必交回課務組整理，否則不予承認其上課資格。
- 七、每科每週上課節數、日期請詳看清楚，以免造成缺課或漏上。
- 八、課表除公告外，另在網路首頁點選學生進入：學生專區→課程查詢系統→選擇100學年度暑修第一期與暑修第二期，分別開設於醫學系、中醫系、牙醫系、藥學系、學士後中醫系、醫技系及公衛系等相關年級內查詢。
- 九、本學期正在修習之課程，不可以參加第一階段開設之暑期課程。
- 十、外校學生修本校暑期課程請至http://webap.cmu.edu.tw/School_SummerCosRegi/填寫申請單。
- 十一、除畢業結業班或個案核准科目，若實際報名選課人數低於15人，則授課教師有權決定開課與否。

教 務 處

101年5月22日